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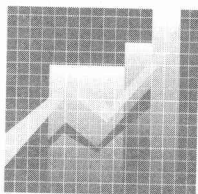
企业纳税实务 与会计处理

■ 宋 云 / 著

QIYE NASHUI SHIWU YU
>>> >> KUAIJI CHULI



中国市场出版社
China Market Press



企业纳税实务 与会计处理

QIYE NASHUI SHIWU YU
>>> >> KUAIJI CHULI

■ 宋 云 / 著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中国市场出版社
China Marke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宋云著.—北京:中国市场出版社,2008.9

ISBN 978-7-5092-0399-6

I. 企… II. 宋… III. ①企业管理:税收管理②企业管理-税收会计 IV. F810.423 F27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05186 号

书 名: 企业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著 者: 宋 云

出版发行: 中国市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 2 号院 3 号楼 (100837)

电 话: 编辑部 (010) 68034190 读者服务部 (010) 68022950

发行部 (010) 68021338 68020340 68053489

68024335 68033577 68033539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省高碑店市鑫宏源印刷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规 格: 880 × 1230 毫米 1/32 13 印张 340 千字

版 本: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978-7-5092-0399-6

定 价: 30.00 元

前 言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有关会计和税务领域的法律、法规日益健全。从 1992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到 2006 年推出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史无前例的会计准则体系的改革对会计实务产生了深远影响,并逐步与国际惯例接轨。与此同时,我国税制也在进行全面变革,国家陆续颁布实施了一系列具体税种的处理办法与措施,初步建立起了符合国际惯例的税务制度。会计制度和税法的重大变革,为我国整个经济的发展奠定了重要基础。

为了适应近年来会计准则、税法的不断变化,帮助广大会计和相关人员学习和掌握新制度下会计和税务知识、方法和技能,本书全面系统地介绍了新准则体系对税务会计处理的影响,并按新会计业务和新会计科目体系进行会计处理,反映了最新税收法规的变化。全书共分八章,每章包括基本内容、优惠政策、应纳税额计算、账务处理和纳税管理等部分,涵盖了营业税、消费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房产税与城市房产税、关税及其他税种共 15 个。

本书可用作大专院校相关专业的本科生、研究生教学的教材及参考用书,还可供企业财务管理从业人员工作使用。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得到了赵保卿教授、李德光教授的大力帮助,在此深表感谢!

鉴于税法、会计制度的复杂性和本人的水平,书中难免有可能出现疏弊,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宋 云
2008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营业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1)
第一节 营业税制度的基本内容	(1)
一、营业税的纳税义务人	(1)
二、营业税的扣缴义务人	(3)
三、营业税的征收范围	(4)
四、营业税征收范围的一些特殊规定	(12)
五、营业税的税目、税率	(13)
第二节 营业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14)
一、营业税的起征点	(14)
二、营业税的减免税	(14)
第三节 营业税的计税依据及应纳税额的计算	(23)
一、提供应税劳务的计税依据及应纳税额的计算	(25)
二、销售不动产、转让无形资产的计税依据及应纳税额的 计算	(30)
第四节 营业税的账务处理	(31)
一、提供应税劳务的账务处理	(31)
二、转让无形资产的账务处理	(33)
三、销售不动产的账务处理	(34)
第五节 营业税的纳税管理	(35)
一、营业税纳税义务发生的时间	(35)
二、营业税的纳税地点	(37)
三、营业税的纳税期限	(38)

第二章 消费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39)
第一节 消费税制度的基本内容	(39)
一、消费税的纳税义务人	(39)
二、消费税的征税范围	(40)
三、消费税的税目、税率及征收范围	(40)
第二节 消费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50)
第三节 消费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50)
一、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50)
二、外购应税消费品已纳税款的扣除	(55)
三、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57)
四、自产自用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59)
五、进口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60)
六、纳税人兼营不同税率应税消费品的处理	(62)
七、出口应税消费品退(免)税	(63)
第四节 消费税的账务处理	(65)
一、会计科目设置	(65)
二、消费税账务处理的一般规定及举例	(65)
第五节 消费税的纳税管理	(72)
一、消费税的纳税环节	(72)
二、消费税的纳税义务时间	(72)
三、消费税的纳税期限	(73)
四、消费税的纳(退)税地点	(73)
第三章 增值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75)
第一节 增值税制度的基本内容	(75)
一、增值税的纳税义务人及征税范围	(75)
二、增值税的税率与征收率	(82)

第二节 增值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85)
一、增值税的减免税	(85)
二、增值税的先征后返	(90)
三、增值税的起征点	(94)
第三节 增值税的计税依据	(95)
一、一般纳税人销售额的确定	(95)
二、小规模纳税人销售额的确定	(98)
第四节 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99)
一、计算方法	(99)
二、一般纳税人应纳税额的计算	(99)
三、小规模纳税人应纳税额的计算	(103)
四、进口货物应纳税额的计算	(103)
五、部分增值税抵扣的计算	(104)
第五节 增值税的账务处理	(107)
一、一般纳税人的增值税账务处理	(108)
二、小规模纳税企业的增值税账务处理	(116)
第六节 增值税的纳税管理	(118)
一、纳税义务发生的时间	(118)
二、申报期限	(119)
三、纳税地点	(119)
四、罚则	(120)
 第四章 企业所得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122)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制度的基本内容	(122)
一、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	(122)
二、企业所得税的征税对象	(125)
三、企业所得税的税率	(126)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127)
一、免税、不征税收入项目	(127)
二、免征、减征项目	(128)
三、加计扣除项目	(134)
四、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5)
五、减计收入	(136)
六、税额抵免	(136)
七、再投资退税	(137)
第三节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	(137)
一、收入总额	(139)
二、准予扣除项目	(142)
三、不准予税前扣除项目	(149)
第四节 资产的税务处理	(150)
一、固定资产的税务处理	(150)
二、生产性生物资产的税务处理	(156)
三、无形资产的税务处理	(157)
四、长期待摊费用的税务处理	(161)
五、投资资产的税务处理	(163)
六、存货的税务处理	(163)
七、房地产开发业务的税务处理	(166)
第五节 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176)
一、一般应纳税额的计算	(177)
二、有税额抵免的应纳税额的计算	(177)
三、核定征收应纳税额的计算	(179)
四、房地产开发企业所得税的预缴	(181)
第六节 企业所得税特别纳税调整	(182)
一、一般纳税调整和特别纳税调整的概念	(183)

二、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原则	(183)
三、特别纳税调整的内容	(183)
第七节 企业所得税的账务处理	(191)
一、所得税会计	(191)
二、所得税会计核算的一般程序	(192)
三、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	(193)
四、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6)
五、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
六、所得税费用科目设置与核算	(202)
七、所得税会计核算举例	(205)
第八节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管理	(207)
一、纳税年度	(207)
二、纳税地点	(207)
三、纳税方法	(208)
四、纳税申报时间	(208)
五、货币计量	(209)
 第五章 个人所得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210)
第一节 个人所得税制度的基本内容	(210)
一、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	(211)
二、个人所得税应税所得项目的确定	(213)
三、个人所得税的税率	(221)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24)
一、免征项目	(224)
二、减征项目	(226)
第三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228)
一、应纳税所得额的规定	(228)

二、工资、薪金所得应纳税额的计算	(234)
三、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所得应纳税额的计算	(234)
五、劳务报酬所得应纳税额的计算	(239)
六、稿酬所得应纳税额的计算	(240)
七、特许权使用费所得应纳税额的计算	(241)
八、利息、股息、红利所得应纳税额的计算	(241)
九、财产租赁所得应纳税额的计算	(241)
十、财产转让所得应纳税额的计算	(243)
十一、境外所得的税额扣除	(243)
十二、应纳税额计算中的特殊问题	(244)
第四节 个人所得税的财务处理	(250)
一、会计科目的设置	(250)
二、具体的账务处理	(250)
第五节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管理	(256)
一、自行申报	(256)
二、代扣代缴	(260)
第六章 房产税与城市房地产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	(263)
第一节 房产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263)
一、房产税的基本内容	(263)
二、房产税的税收优惠	(265)
三、房产税的税率与计税依据	(270)
四、房产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272)
五、房产税的账务处理	(274)
六、房产税的征收管理	(275)
第二节 城市房地产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276)
一、城市房地产税的基本内容	(276)

二、城市房地产税的税收优惠	(278)
三、城市房地产税的税率及计税依据	(279)
四、城市房地产税的应纳税额的计算	(279)
五、城市房地产税的账务处理	(280)
六、城市房地产税的征收管理	(281)
 第七章 关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283)
第一节 关税制度的基本内容	(283)
一、关税的概念	(283)
二、关税的种类	(284)
三、关税的纳税人	(288)
四、关税征收对象	(289)
第二节 关税的税收优惠	(289)
一、法定减免税	(289)
二、特定减免税	(290)
三、临时减免税	(297)
第三节 进口货物、出口货物的完税价格的确定	(297)
一、进口货物的完税价格	(297)
二、出口货物的完税价格	(300)
第四节 关税课税基础及应纳税额的计算	(301)
一、关税的课税基础	(301)
二、关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301)
第五节 关税的账务处理	(302)
一、进口关税的财务处理	(302)
二、出口关税的财务处理	(303)
第六节 关税的税收管理	(306)
一、进出口货物关税的征收	(306)

二、进境物品进口税的计征	(313)
三、小规模纳税人出口货物免税的纳税管理	(314)

第八章 其他税种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第一节 土地增值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一、土地增值税的基本内容	(317)
二、允许扣除的项目	(321)
三、土地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322)
四、土地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324)
五、土地增值税的账务处理	(329)
六、土地增值税的纳税管理	(334)

第二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一、城市维护建设税的基本内容	(336)
二、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税收优惠	(337)
三、城市维护建设税的计税依据与税率	(339)
四、城市维护建设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339)
五、城市维护建设税的征收管理	(340)
六、城市维护建设税的账务处理	(341)

第三节 契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一、契税制度的基本内容	(343)
二、契税的税收优惠	(345)
三、契税的计税依据与税率	(350)
四、契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351)
五、契税的征收管理	(352)
六、契税的账务处理	(353)

第四节 资源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一、资源税制度的基本内容	(355)
--------------------	-------

二、资源税的税收优惠	(357)
三、资源税的计税依据与税率	(359)
四、资源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362)
五、资源税的征收管理	(364)
六、资源税的账务处理	(365)
第五节 车船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370)
一、车船税的基本内容	(370)
二、车船税的税收优惠	(371)
三、车船税的计税依据与税率	(372)
四、车船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373)
五、应税车船办理纳税流程	(374)
六、车船税的征收管理	(375)
七、车船税的账务处理	(376)
第六节 印花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379)
一、印花税的基本内容	(381)
二、印花税的税收优惠	(383)
三、印花税的计税依据与税率	(388)
四、印花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392)
五、印花税的征收管理	(393)
六、印花税的账务处理	(396)
第七节 烟叶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397)
一、烟叶税的基本内容	(397)
二、烟叶税的计税依据、税率及应纳税额的计算	(398)
三、烟叶税的征收管理	(399)

第一章

营业税纳税实务与会计处理

营业税是一个世界各国普遍采用的税种，在我国税制中一直占有重要的地位，是我国地方政府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为了保证国家利益和纳税人的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的税收秩序，保证国家的财政收入，国家制定了税法。在税法体系中，营业税法是国家制定的用以调整营业税征收与缴纳之间权利及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

第一节 营业税制度的基本内容

营业税是以在我国境内提供应税劳务、转让无形资产和销售不动产的行为为课税对象征收的一种税。营业税涉及国民经济中的众多行业，只要是在我国境内发生了这些应税行为、取得了营业收入就必须依法缴纳营业税。

一、营业税的纳税义务人

（一）营业税纳税义务人的概念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应税劳务、转让无形资产或者销售不动产的单位和个人，为营业税的纳税义务人。

单位，是指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私有企业、股份制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其他企业、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军事单位和社会团体等。

个人，是指个体工商户以及其他有经营行为的中国公民和外国公民。

构成纳税“单位和个人”，必须同时具备以下三点：

1. 提供应税劳务、转让无形资产或者销售不动产必须发生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2. 必须是有偿或视同有偿提供应税劳务，转让无形资产或不动产的所有权。有偿，包括取得货币、货物或其他经济利益。

3. 提供的应税劳务、转让的无形资产或者销售的不动产必须属于营业税征税范围。

（二）营业税纳税义务人的一些特殊规定

1. 企业租赁或承包给他人经营的，以承租人或承包人为纳税人。

2. 中央铁路运营业务的纳税人为铁道部；合资铁路运营业务的纳税人为合资铁路公司；地方铁路运营业务的纳税人为地方铁路管理机构；基建临管线运营业务的纳税人为基建临管线管理机构。

3. 从事水路运输、航空运输、管道运输或其他陆路运输业务并负有营业税纳税义务的单位，为从事运输业务并计算盈亏的单位。

4. 金融保险业纳税人，包括：

（1）银行，包括人民银行、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

（2）信用合作社；

（3）证券公司；

（4）金融租赁公司、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财务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投资基金；

（5）保险公司；

(6) 其他经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批准成立且经营金融保险业务的机构等。

二、营业税的扣缴义务人

在现实生活中,有些具体情况难以确定纳税人,为了便于征收管理,防止税款流失,税法规定了扣缴义务人。

营业税的扣缴义务人主要有以下几种:

1. 委托金融机构发放贷款的,其应纳税款以受托发放贷款的金融机构为扣缴义务人;金融机构接受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委托,为其办理委托贷款业务时,如果将委托方的资金转给经办机构,由经办机构将资金贷给使用单位和个人,由最终将贷款发放给使用单位或个人并取得贷款利息的经办机构代扣委托方应纳的营业税。

2. 建筑安装业务实行分包或者转包的,其应纳税款以总承包人为扣缴义务人。

3. 境外单位或者个人在境内发生应税行为而在境内未设有机构的,其应纳税款以代理人为扣缴义务人;没有代理人的,以受让者或者购买者为扣缴义务人。

4. 单位或者个人进行演出,由他人售票的,其应纳税款以售票者为扣缴义务人,演出经纪人为个人的,其办理演出业务的应纳税款以售票者为扣缴义务人。

5. 分保险业务,其应纳税款以初保人为扣缴义务人。

6. 个人转让《营业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其他无形资产的,其应纳税款以受让者为扣缴义务人。

7.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扣缴义务人。

负有营业税纳税义务的单位为发生应税行为并向对方收取货币、货物或其他经济利益的单位,包括独立核算的单位和独立核算的单位。